

大会第 35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4: 航空保安

拉丁美洲民航委员会 (LACAC) 成员国对 附件 17 第 11 次修订的意见

(由拉丁美洲民航委员会的 21 个成员国²提交)

摘要

本工作文件介绍了 LACAC 的 21 个成员国对正在研究中的国际民航组织《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 17 —《保安》— 防止对国际民用航空进行非法干扰行为的第 11 次修订提案的一些考虑，特别是针对保安措施的高额费用，以及该地区各国所认识到的不同威胁程度。

1. 引言

1.1 9 月 11 日的事件给航空运输业带来了巨大的变化，主要是因为实施附加保安措施及其给航空公司和机场的成本所带来的直接影响。

1.2 这个新情况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非常重大，主要是由于这些国家的企业投资能力有限，使之与发达国家的同行保持竞争力的能力也因此受到了限制。

1.3 特别应注意到的是，尽管存在着财政上的限制，这个地区的国家仍然按照国际民航组织的指导，遵守了与其它具有更高威胁程度国家同样的附加保安要求。

1.4 另外，根据 USAP 计划的审计结果，大多数国家没有正确遵守目前现行有效的附件 17 中所规定的保安措施。

¹ 英文和西班牙文版本由拉丁美洲民航委员会 (LACAC) 提供。

² 阿根廷、阿鲁巴、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牙买加、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乌拉圭和委内瑞拉。

1.5 因此，很有必要强调，与国际民用航空保安有关的新的奖励办法，根据其对财政和机构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不应被作为标准，而应作为建议，从而有可能在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之间发展一个协调的、能够得到充分支持的民用航空保安系统。

2. LACAC 的建议

2.1 关于与目前第 11 次修订的提案最相关的事宜，应对以下问题给予特殊的考虑：

2.1.1 便携式防空系统（MANPADS）

2.1.1.1. 防止这种类型的威胁将涉及到地面和空中的行动。

2.1.1.2 关于地面措施，需要航空界之外的一些组织的参与。空中行动有可能涉及到在航空器上安装机载设备，以及使用直升机或有专业人员的辅助航空器来监视机场的周围地区。

2.1.1.3 在这种情况下，很清楚，任何防止此类威胁的行动都将产生巨额费用。因此，考虑到此类危险在本地区的威胁程度，建议只制定基于地面防御行动的指导材料。

2.1.2 机上保安人员

2.1.2.1 只有在对其实施的真正有效性进行了深入研究之后，才应考虑此项措施。

2.1.3 用于超过 5 700 千克的通用航空航空器的保安计划

2.1.3.1 根据本地区的有效威胁程度、实施保安措施目前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对通用航空进行检查并实施特别程序所存在的困难，此类行动只能作为一项建议予以考虑。

2.1.4 适用范围

2.1.4.1 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考虑将附件 17 的适用范围扩大到国内飞行的可能性。应该注意的是，这种方法与《芝加哥公约》本身的规定是相违背的。

3. 大会的行动

3.1 考虑到本地区在经济和财政方面的特点，以及 LACAC 成员国家所认识到的威胁程度，建议大会在对附件 17 第 11 次修订的讨论中，考虑本文件所提及的问题。